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成都东部新区贾家初级中学（采购人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成都东部新区贾家初级中学LED显示屏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LED显示屏、多功能电源（控制系统与电源二合一）、视频控制器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星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632.7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03.9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2. 系统软件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灵星雨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7人，营业收入为891.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900.25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3. 钢结构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石家庄千禧广告装饰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6人，营业收入为349.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1.66万元¹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

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：四川利鑫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1年11月24日

说明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